

2024 年度
南安市司法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6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五部分 附件	3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南安市司法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主管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承担市委依法治市办相关工作、负责全市法治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法律援助、公证律师监督管理等工作。

（一）开展全面依法治市理论与实践调查研究工作，提出政策建议。

（二）负责全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监督工作。

（三）承办市政府依法管辖的行政复议案件。

（四）负责社区矫正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执行工作。

（五）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

（六）负责指导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和平台建设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南安市司法局部门包括 34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南安市司法局

2	南安市法律援助中心
---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南安市司法局部门主要任务是：紧紧围绕党委政府工作大局，扎实落实上级部门的工作部署，积极发挥法治宣传、法律服务、矛盾化解和法律保障等职能作用，为南安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质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激发拼劲，做强依法治市基本盘，不断深化法治南安生动实践

1. 聚焦顶层设计，优化法治建设。全面部署、逐项实施我市 2024 年度全面依法治市工作要点，推动落实法治建设“一规划两方案”。

2. 聚焦权力运行，加强执法监管。

3. 聚焦重点领域，提升治理效能。

（二）拼出闯劲，做优联合调解大品牌，有力推动品牌建设纵深发展

1. 优化机制抓长效，实现调解制度从“粗放管理”到“精细运营”。

2. 拓展阵地重实效，实现调解组织从“有形覆盖”到“有效覆盖”。

3.锻造队伍促成效，实现调解队伍从“数量增长”到“质量提升”。

（三）砥砺韧劲，面向惠民利企最前沿，全面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1.紧扣“需”字，找准需求点，推进普法入企“有声有势”。

2.紧扣“大”字，扩大覆盖面，推动利企措施“有的放矢”。

3.紧扣“实”字，压实责任感，助推法律服务“有力有效”。

（四）鼓足干劲，深入基层治理第一线，积极服务社会治理水平提升

1.齐抓共管加强刑满释放工作，建立专项行动工作督导制度。

2.多管齐下强化社区矫正监管。夯实日常监管，筑牢监管防线。

3.多措并举深化法治宣传教育。加大全民普法力度，推动构建各单位部门联合参与的“大普法”工作格局。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南安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97.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812.24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0.84
		九、卫生健康支出	64.5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197.59	本年支出合计	3197.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17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17
总计	3221.77	总计	3221.7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南安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3197.59	3197.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12.24	281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812.24	281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850.97	1850.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9.09	29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21.73	121.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62.52	26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98.52	98.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48.40	14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0.84	32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0.84	32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07	10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9	4.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80	17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18	37.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51	64.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51	64.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46	6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6	4.0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南安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3197.59	2334.85	862.74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12.24	1949.49	862.74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812.24	1949.49	862.74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850.97	1850.97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9.09	0.00	299.09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21.73	0.00	121.73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62.52	0.00	262.52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98.52	98.52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48.40	0.00	148.4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0.84	320.8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0.84	320.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07	102.0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9	4.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80	176.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18	37.1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51	64.5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51	64.5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46	60.4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6	4.06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南安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97.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812.24	2812.24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0.84	320.84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64.51	64.51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197.59	本年支出合计	3197.59	3197.5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总计	3197.59	总计	3197.59	3197.5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南安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197.59	2334.85	862.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12.24	1949.49	862.74
20406	司法	2812.24	1949.49	862.74
2040601	行政运行	1850.97	1850.97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9.09	0.00	299.09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00	0.00	1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21.73	0.00	121.73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1.00	0.00	21.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62.52	0.00	262.52
2040650	事业运行	98.52	98.52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48.40	0.00	148.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0.84	320.8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0.84	320.8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07	102.0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9	4.7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80	176.8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18	37.1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51	64.5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51	64.5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46	60.4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6	4.0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南安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90.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14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72.75	30201	办公费	14.1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0.89	30202	印刷费	2.88	310	资本性支出	0.10
30103	奖金	635.1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0
30107	绩效工资	38.75	30205	水费	0.4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4.73	30206	电费	13.8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89	30207	邮电费	22.1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9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7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0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0	30211	差旅费	1.13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4.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2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3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3.0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0.88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7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3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28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116.61	公用经费合计					218.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南安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25.62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4.1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17.99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6.20
3. 公务接待费	6	1.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南安市司法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南安市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3221.77万元，支出总计3221.77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62.33万元，下降1.90%。主要是业务办案费及业务装备经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3197.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8.51万元，下降1.80%，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97.59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3197.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2.34万元，下降1.9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334.8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116.61 万

元，公用支出 218.24 万元。

2. 项目支出 862.7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197.59 万元，支出总计 3197.5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58.63 万元，下降 1.80%。主要是：业务办案费及业务装备经费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197.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8.63 万元，下降 1.8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601-行政运行支出 1850.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10 万元，下降 1.34%。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二) 204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99.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7.27 万元，下降 5.46%。主要原因是业务经费减少。

(三)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支出 10.00 万元，较上年决

算数净增加 1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支出项目新增。

（四）2040605-普法宣传支出 121.7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98 万元，下降 5.42%。主要原因是业务经费减少。

（五）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支出 21.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0 万元，增长 23.53%。主要原因是公共法律经费支出增加。

（六）2040610-社区矫正支出 262.5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82 万元，增长 10.44%。主要原因是社区矫正支出业务增加。

（七）2040650-事业运行支出 98.5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97 万元，下降 10.0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八）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 148.4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3.16 万元，下降 29.85%。主要原因是减少项目业务支出。

（九）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102.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24 万元，增长 7.63%。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退休人员增加，退休工资、慰问费及福利费支出增加。

（十）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1 万元，下降 34.3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事业退休人员减少 1 人，相应的退休经费减少。

（十一）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04 万元，增长 3.54%。主

要原因是本年度养老保险基数增加，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十二）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47 万元，增长 34.18%。主要原因是本年比上年退休人员增加，该科目支出增加。

（十三）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60.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49 万元，增长 9.99%。主要原因是医保基数调整，相关费用支出增加。

（十四）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31 万元，增长 8.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医疗保险基数增加，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34.8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116.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18.2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5.6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5.12%；较上年减少 1.54 万元，下降 5.67%。

当年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减少相关支出。当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控制公车购置金额、车辆维修、业务接待。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 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境）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4.1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9.59%；较上年减少 1.89 万元，下降 7.25%。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7.9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9.95%；较上年减少 1.53 万元，下降 7.84%。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1 辆，当年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控制公车购置成本。当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控制公车购置成本。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6.2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8.57%；较上年减少 0.36 万元，下降 5.49%。当年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三公”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

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控制公车维修费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4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6.13%；较上年增加 0.35 万元，增长 32.41%。当年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当年决算数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单位调组织相关单位及本司法系统来单位交流学习的次数较多。累计接待 17 批次、169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普法依法治市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12.93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1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普法依法治市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12.93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1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8.2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2.73 万元，增长 24.35%，主要是：司法行政业务增加相应增加办公支出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5.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5.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5.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5.5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普法依法治市经费						
主管部门			南安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南安市司法局		
项目概况			普法依法治市经费(含公共法律服务 20 万、安置帮教 8 万、法律援助 20 万、刑事案件全覆盖 40 万、村居法律顾问经费 35 万、行政复议 10 万)						
主要成效			2024 年来，组织指导重点市直机关梳理、修订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和普法工作计划，进一步提高部门“谁执法谁普法”的主体责任意识，加大全民普法力度，2024 年来，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广泛开展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共举办各类主题宣传活动 400 多场次，其中在“蒲公英”普法志愿者平台登记 242 场，发送普法宣传信息 40 万条，以“法治南安”微信公众号为龙头，推动指尖普法落到实处。将刑满释放人员走访工作纳入南安市基层社会治理智慧平台，自入格以来全市已派发 107391 次走访任务。2024 年全市衔接刑满释放人员 1614 人，安置率 98.5%，帮教率 97.84%。至 12 月底，全市在册刑满释放人员共 6250 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4.00	112.93	112.9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4.00	112.93	112.93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紧紧围绕党委政府工作大局，扎实落实上级部门的工作部署，积极发挥法治宣传法律服务、矛盾化解和法律保障等职能作用，为南安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质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				1、2024 年来，组织指导重点市直机关梳理、修订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和普法工作计划，进一步提高部门“谁执法谁普法”的主体责任意识，加大全民普法力度，2024 年来，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广泛开展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共举办各类主题宣传活动 400 多场次，其中在“蒲公英”普法志愿者平台登记 242 场，发送普法宣传信息 40 万条，以“法治南安”微信公众号为龙头，推动指尖普法落到实处。将刑满释放人员走访工作纳入南安市基层社会治理智慧平台，自入格以来全市已派发 107391 次走访任务。2024 年全市衔接刑满释放人员 1614 人，安置率 98.5%，帮教率 97.84%。至 12 月底，全市在册刑满释放人员共 6250 名。2、2024 年共受理行政复议案件 431 件，审结 341，纠错 59 件，调解终止 91 件，有力纠正了行政机关的违法行为，行政争议得到有效化解。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使用率	≥93%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次数	≥2 次		2	10	10	按上级要求,开展联合调查
			普法宣传活动举办次数	≥200 次		221	5	5	创新形式多开展宣传
			行政复议案件受理	≥120 件		431	5	5	

			数量					
		质量指标	行政复议案件结案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行政复议案件办理时限	≤90 天	9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法宣传受众人次	≥100000 人次	162800	10	10	根据上级的要求 多开展宣传
			刑满释放安置帮教对象帮教率	≥95%	97.84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3%	98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普法宣传方式创新不足，部分偏远地区普法覆盖面有待提升，进一步补齐工作短板、完善工作机制。		1. 创新法治宣传教育的方式方法，充分利用新媒体、新技术，结合民俗文化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普法活动，增强普法的趣味性和参与度。2. 加强普法宣传队伍建设，组织蒲公英普法志愿者深入偏远山区开展普法宣讲，将法律知识送到群众身边。3. 实施“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发挥其示范带头作用，带动村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政策方面问题		新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施行，新的复议法扩大行政复议受理范围，使得行政复议案件激增		在做绩效目标时，对比上下年的情况及做好宣传工作，绩效目标更能体现准确数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普法依法治市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普法依法治市经费(含公共法律服务 20 万、安置帮教 8 万、法律援助 20 万、刑事案件全覆盖 40 万、村居法律顾问经费 35 万、行政复议 10 万)

(二) 主要成效

2024 年来,组织指导重点市直机关梳理、修订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和普法工作计划,进一步提高部门“谁执法谁普法”的主体责任意识,加大全民普法力度,2024 年来,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广泛开展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共举办各类主题宣传活动 400 多场次,其中在“蒲公英”普法志愿者平台登记 242 场,发送普法宣传信息 40 万条,以“法治南安”微信公众号为龙头,推动指尖普法落到实处。将刑满释放人员走访工作纳入南安市基层社会治理智慧平台,自入格以来全市已派发 107391 次走访任务。2024 年全市衔接刑满释放人员 1614 人,安置率 98.5%,帮教率 97.84%。至 12 月底,全市在册刑满释放人员共 6250 名。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10 个,实际完成 10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成本使用率(%), 目标值 93,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二)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次数(次)，目标值 2，完成值 2，分值 10，得分 10。

2) 普法宣传活动举办次数(次)，目标值 200，完成值 221，分值 5，得分 5。

3) 行政复议案件受理数量(件)，目标值 120，完成值 431，分值 5，得分 5。

2、质量指标

1) 行政复议案件结案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2) 资金使用合规性(%)，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5，得分 5。

3、时效指标

1) 行政复议案件办理时限(天)，目标值 90，完成值 90，分值 5，得分 5。

(三) 效益指标

1、社会效益指标

1) 普法宣传受众人次(人次)，目标值 100000，完成值 162800，分值 10，得分 10。

2) 刑满释放安置帮教象帮教率(%), 目标值 95, 完成值 97.84, 分值 20, 得分 20。

2、经济效益指标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值 93, 完成值 98,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 普法宣传方式创新不足, 部分偏远地区普法覆盖面有待提升, 进一步补齐工作短板、完善工作机制。

2. 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施行, 新的复议法扩大行政复议受理范围, 使得行政复议案件激增

(二) 改进措施

1. 1. 创新法治宣传教育的方式方法, 充分利用新媒体、新技术, 结合民俗文化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普法活动, 增强普法的趣味性和参与度。2. 加强普法宣传队伍建设, 组织蒲公英普法志愿者深入偏远山区开展普法宣讲, 将法律知识送到群众身边。3. 实施“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 发挥其示范带头作用, 带动村民

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2. 在做绩效目标时,对比上下年的情况及做好宣传工作, 绩效目标更能体现准确数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122 部门整体						
部门（单位）名称			南安市司法局			部门预算编码		122	
财政资金安排 和使用情况		预算安排			拨付情况		结余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 安排金额（含历 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 ②	小计 ③ = ①+②	年度拨付金额 ④	支出实现率(%) ⑤=④/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⑥=③-④	资金结余率(%) ⑦=⑥/③	
	合计	3330.26	505.15	3835.41	3560.17	92.8200	275.24	7.1800	
	财政资金小计	3330.26	505.15	3835.41	3560.17	92.8200	275.24	7.18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3330.26	505.15	3835.41	3560.17	92.8200	275.24	7.18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完善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机制，及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2、开展多种形式法治宣传，增强公民法治观念，提升社会法治化管理水平。3、做好社区矫正日常教育监管工作，控制社区矫正重新犯罪率低于 1%。4、做到”应援尽援“，有效满足群众法律援助需求。5、全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监督到位，及时备案审查，为市政府重大决策、具体行政行为、重要行政措放发布前的合法审查和市政府及其办公室交办的法律事务提供服务项目。6、做好市政府依法管辖的行政复议案件，监督指导好全市行政诉讼、行政复议答复工作。					2024 年，南安市司法局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在法治的轨道上加强和创新全面依法治市、联合调解品牌、公共法律服务，努力写活基层社会治理的“司法行政担当”，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南安市司法局荣获“全国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先进集体”，被南安市委、市政府授予集体三等功；联合调解荣获“第二批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项目”，福建省、泉州市“优秀 148 品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 经费控制率	≤100%		82.9	2	2	
			“三公” 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及时率	≥90%		100	5	5	
			法律援助案件介入及时率	≥95%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社区）法律顾问补助标准	≥500 元/村. 年		500	4	4	
			法律援助案件办案补贴标准	≥500 元/件		500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解纠纷成功率	≥93%		99.89	15	15	
			社区矫正对象矫正期间再犯罪率	≤1%		0.14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3%		93.3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学习教育次数	≥10 次		13	5	5	

			人民调解受理案件数	≥4500 件	9800	6	6	
			普法宣传活动举办次数	≥200 次	242	5	5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批准率	≥90%	100	5	5	
			行政复议案件结案率	≥95%	100	5	5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